

证券代码：831669

证券简称：永晟科技

主办券商：东莞证券

东莞市永晟电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12 月 12 日
- 会议召开方式：√ 现场会议 ☐ 电子通讯会议
- 会议召开地点：东莞市永晟电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5 年 12 月 2 日以文件及电话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刘永强先生
- 会议列席人员：无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相关法律、法规和《东莞市永晟电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拟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东莞市永晟电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、

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等相关规定，东莞市永晟电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提请全体董事审议《拟变更经营范围并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。议案主要内容如下：

修改前：经依法登记，公司经营范围：一般项目：电线、电缆经营；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；汽车零配件零售；汽车零部件研发；电池零配件生产；电池零配件销售；新能源汽车电附件销售；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；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；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；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；智能输配电及控制设备销售；电子产品销售；加工、生产、销售：塑胶粒、塑胶制品、塑胶电子产品；高速传输线、汽车网联线缆；货物进出口，技术进出口（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，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）许可项目：电线、电缆制造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，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）。

修改后：经依法登记，公司经营范围：一般项目：电线、电缆经营；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；汽车零配件零售；汽车零部件研发；电池零配件生产；电池零配件销售；新能源汽车电附件销售；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；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；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；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；智能输配电及控制设备销售；电子产品销售；合成材料制造（不含危险化学品）；货物进出口，技术进出口（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，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）许可项目：电线、电缆制造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，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）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5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东莞市永晟电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

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(试行)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等相关规定, 东莞市永晟电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提请全体董事审议《关于提议召开公司 2025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》。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1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披露的公司《关于召开 2025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会通知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 2025-037)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:

不涉及关联交易, 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: 同意 5 票; 反对 0 票; 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: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东莞市永晟电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》

东莞市永晟电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12 月 12 日